证券代码:605177　　证券简称:东亚药业　　公告编号:2021-013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5 元(含税)

● 本次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情况、经营现状、未来发展规划和资金需求等因素,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4.73%,留存利润将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内容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0 年度实现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4,481,599.47 元。2020 年度母公司年初可供分配利润为 79,831,235.96 元,本年度实现净利润 53,759,801.27 元,扣除本年度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5,375,980.13 元,扣除本年派发 2019 度现金股利 15,336,000.0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12,879,057.10 元,已经审计确认的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12,879,057.10 元。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 2021 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5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13,600,000 股,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9,760,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金需求以及未来发展状况所做出的重要决定,留存资金将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有利于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具备合理性;方案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金需求以及未来发展状况等因素,兼顾了股东合理回报和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规范,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金需求以及未来发展状况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上网公告附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5177　　证券简称:东亚药业　　公告编号:2021-019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星期四)在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 118 号总商会大厦 23 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菁女士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其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020 年度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报告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执行新修订的租赁会计准则是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公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相关规定,要求其他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要求,执行修订后的租赁会计准则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金需求以及未来发展状况等因素,兼顾了股东合理回报和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规范,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其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财务报告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5177　　证券简称:东亚药业　　公告编号:2021-017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5 月 20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5 月 20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 118 号总商会大厦 23 层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5 月 20 日

至 2021 年 5 月 2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 2020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7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银行融资规模的议案	√
10	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获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7、8、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5177	东亚药业	2021/5/1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

3、符合条件的股东可用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进行登记,须在登记时间 2021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6:00 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登记需附上上述 1、2 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传真、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二)登记时间:本公司股东可于 2021 年 5 月 15 日前工作时间(9:00-16:00)内办理。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 118 号总商会大厦 23 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贾晓丹

联系地址: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

电话:0576-89185661

电子邮箱:xdjia@eapharm.net

传真:0576-84295399

2、拟出席现场表决的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3、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4、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

特此公告。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0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银行融资规模的议案			
10	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5177　　证券简称:东亚药业　　公告编号:2021-018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星期四)在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 118 号总商会大厦 23 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

会议由董事长池正明先生主持,监事、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0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银行融资规模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预算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一季度报告及正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7)。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公司代码:605177　　公司简称:东亚药业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池正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小敏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139,046,225.30	2,081,356,662.72	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54,105,954.49	1,729,565,948.79	1.42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69,087.68	-5,659,165.44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89,641,637.80	144,861,994.62	30.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540,005.70	7,222,815.25	239.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837,342.69	6,611,388.14	260.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1	0.85	增加 0.56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08	1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08	17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0,268.2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08,241.7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77,520.8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231.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5,725.44	个税手续费返还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122,324.89	
合计	702,663.01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8,71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池正明	47,116,769	41.48	47,116,769	无	0	境内自然人
池骋	7,786,875	6.85	7,786,875	无	0	境内自然人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12,016	3.00	3,412,016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拾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嘉兴东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7,950	2.38	2,707,950	无	0	其他
杭州滨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653,785	2.34	2,653,785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新华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雀创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20,000	2.22	2,520,000	无	0	其他
台州市瑞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000	2.20	2,500,000	无	0	其他
嘉兴真灼嘉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00,000	1.67	1,900,000	无	0	其他
赣州西域洪昌互联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6,856	1.41	1,606,856	无	0	其他
黄正君	1,516,464	1.33	1,516,464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宁波双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6,464	1.33	1,516,464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陆金海	675,211	人民币普通股	675,211			
吕其英	291,719	人民币普通股	291,719			
朱雪松	276,357	人民币普通股	276,357			
刘芳	173,9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90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润泽世家家族信托 88 号	149,839	人民币普通股	149,839			
新疆明德若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36,412	人民币普通股	136,412			
冯建婷	129,225	人民币普通股	129,225			
刘文辉	120,057	人民币普通股	120,057			
韩冰	106,2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200			
李晖军	10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池正明和池骋父子。池正明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711.6769 万股,占公司 41.48%的股份;池骋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78.6875 万股,占公司 6.85%的股份,同时持有公司股东瑞康投资 33.5295%的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直接和间接合计控制 9.06%的表决权份额。池正明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池骋担任公司的董事、副经理,父子二人能对公司的股东大会决策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变动情况说明

单位:元

资产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额	增减率	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0,000,000.00	—	110,000,00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票据	—	230,000.00	-230,000.0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5,670,398.73	16,688,218.37	8,982,180.36	53.82%	主要系本期较多采用票据结算所致。
预付款项	1,367,548.37	1,027,103.44	340,444.93	33.15%	主要系本期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2,457,001.49	1,516,246.65	940,754.84	62.04%	主要系本期应收出口退税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4,189,127.37	10,123,159.67	4,065,967.70	40.17%	主要系本期增值税额留抵增加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0	—	3,000,00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新增对外权益投资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	203,886,431.82	138,629,692.68	65,256,739.14	47.07%	主要系本期募投项目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4,391,463.67	9,719,237.44	134,672,226.23	1385.63%	主要系本期购买一年以上理财产品所致。
短期借款	—	10,013,291.61	-10,013,291.61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资金充足归还借款。
应付票据	147,301,250.00	68,760,450.00	78,540,800.00	114.22%	主要系本期采用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2)利润表变动情况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额	增减率	说明
营业收入	189,641,637.80	144,861,994.62	44,779,643.18	30.91%	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126,019,266.56	95,168,087.28	30,851,179.28	32.42%	主要系本期销售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	1,186,947.60	2,390,200.30	-1,203,252.70	-50.34%	主要系本期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	2,848,858.51	1,184,340.75	1,664,517.76	140.54%	主要系本期招待费及业务宣传费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9,997,252.39	7,270,742.49	2,726,509.90	37.50%	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6,212,055.12	-362,721.24	-5,849,333.88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1,013,967.18	1,998,646.18	-984,679.00	-49.27%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124,076.76	-72,410.24	1,196,487.00	1652.37%	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余额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546,554.61	1,338,859.66	-1,885,414.27	-140.82%	主要系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39,169.90	19,927.67	19,242.23	96.56%	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损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146,483.56	—	146,483.56	100.00%	主要系本期收到赔偿款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652,153.58	1,299,247.84	-647,094.26	-49.81%	主要系本期捐赠支出无发生额所致。
所得税费用	5,599,207.03	1,529,258.75	4,069,948.28	266.14%	主要系本期应纳税所得额增加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540,005.70	7,222,815.25	17,317,190.45	239.76%	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大幅增加以及期间费用下降所致。

(3)现金流量表变动情况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额	增减率	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69,087.68	-5,659,165.44	52,528,253.12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收到货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867,107.27	-11,210,353.13	-277,656,754.14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71,069.90	-13,913,065.85	-20,858,004.05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归还借款以及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支出增加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0,904.90	84,666.53	56,238.37	66.42%	主要系美元汇率上升影响。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池正明
日期	2021 年 4 月 29 日

公司代码:605177　　公司简称:东亚药业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9,760,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本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亚药业	605177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志坚	贾晓丹
办公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 118 号总商会大厦 23 层	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 118 号总商会大厦 23 层
电话	0576-89185661	0576-89185661
电子信箱	xuzj@eapharm.net	xdjia@eapharm.net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 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化学原料药、医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涵盖抗细菌类药物(